

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2018 年 5 月 31 日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二、已审财务报表	
1、拟出资资产明细表	1
2、拟出资资产明细表附注	2

审 计 报 告

众环专字(2018)080254 号

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飞机)2018年5月31日“拟出资资产明细表”(以下简称明细表)及相关附注。

我们认为,中航飞机2018年5月31日“拟出资资产明细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拟出资资产的财务状况。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航飞机,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事项—分发与使用的限制

中航飞机编制明细表是为了拟向中航西飞民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民机公司)增资之目的。因此,明细表可能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报告仅用于中航飞机和民机公司,而不应分发至除中航飞机和民机公司以外的其他机构或人员或为其使用。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明细表的责任

中航飞机管理层负责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财务报表,并负责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航飞机的明细表报告过程。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明细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明细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评价明细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明细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丽琼

中国注册会计师：安素强

中国·武汉

二〇一八年九月五日

拟出资资产明细表

2018年5月31日

编制单位：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单位：元

资产名称	注释	账面金额
存货	四、1	707,676,794.83
固定资产	四、2	164,997,383.17
合计		872,674,178.00

公司负责人：何胜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继德

会计机构负责人：孟晓军

拟出资资产明细表附注

一、基本情况

（一）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

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为西安飞机国际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飞国际”），系西飞国际在完成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后更名形成。公司是经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体改生[1997]50号”文批准，由西安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飞集团公司”）独家发起，以募集方式设立。公司于1997年6月18日在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610000100118383。公司于2015年10月23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了由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新版《营业执照》，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是916100002942059830。

本公司总股本276,864.51万股。

公司注册地址及总部位于陕西省西安市阎良区西飞大道一号。公司法定代表人：何胜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母公司和最终控制方。

本公司主要从事航空产品业务，主要生产航空产品，属航空制造业行业。

公司经营范围：飞机、飞行器零部件、航材和地随设备的设计、试验、生产、维修、改装、销售、服务及相关业务；飞行机务保证及服务；飞机租赁及相关服务保障业务；技术装备的设计、制造、安装、调试及技术服务；航空及其它民用铝合金系列产品和装饰材料的开发、设计、研制、生产、销售以及相关的技术服务；进出口加工业务；动力设备和设施、机电设备、工矿备件、电气、管道、非标设备及特种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销售以及技术服务；碳材料和粉末冶金制品、橡胶件、塑料件、锻铸件的制造；城市暖通工程、天然气安装工程、电子工程的设计、运行、安装、维护、管理及技术服务；汽车零部件的制造、维修、销售及技术服务；客户培训及相关配套服务；员工培训（仅限本系统内部员工）。（上述范围中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规定必须报经批准的，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未经批准的，不得从事经营活动）。

公司营业期限为长期。

（二）中航西飞民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

中航西飞民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民机公司）是由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陕西航空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中航机电系统有限公司、中航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航国际航空发展有限公司以及中航航空电子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于2016年6月12日在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领取注册号为916100003336294569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民机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9亿元；

民机公司法定代表人：陈付生；

民机公司注册地：陕西省西安市阎良区蓝天路88号；

民机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民用航空器的设计、试验、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进出口贸易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民机公司的营业期限为长期。

民机公司为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三）实物出资决议情况

经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4 日所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中航西飞民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本公司以存货及固定资产向民机公司增资。

二、编制基础

鉴于本公司拟向中航西飞民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增资之目的，本公司就拟投入的资产情况编制了本明细表。本明细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编制，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与本公司现行的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一致。

三、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

1、存货

(1) 存货分类：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等。

(2) 存货的确认：本公司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①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公司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计划成本计价，对原材料的计划成本和实际成本之间的差异，通过成本差异科目核算，并按期结转发出存货应负担的成本差异，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

(4) 期末存货的计量：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①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2、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1)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折旧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为年限平均法。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10-14	3	6.9-9.7
动力设备	11-15	3	6.5-8.8
仪器仪表	4-8	3	12.1-24.3
运输设备	6	3	16.2
办公设备	4-8	3	12.1-24.3

本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3) 固定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固定资产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

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公司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四、明细表项目注释

1、 存货

项 目	2018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68,572,886.51		568,572,886.51
周转材料	160,699,719.83	21,595,811.52	139,103,908.31
合 计	729,272,606.35	21,595,811.52	707,676,794.83

截至2018年5月31日，已借出尚未收回的周转材料情况：

名称	借货人	数量	金额	备注
动盘组件	西安航空制动科技有限公司	2	77,606.00	
主起静刹车片	西安航空制动科技有限公司	2	69,000.00	
双面静盘	西安航空制动科技有限公司	1	34,241.00	
桨叶	幸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4	1,820,000.00	
桨缸	幸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2	1,746,000.00	
适航器、转接器组件	幸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20	591,420.00	
密封圈	集成交付中心	2	12,042.00	
	合计		4,350,309.00	

2、 固定资产

项 目	2018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302,317,890.23	104,478,829.24	35,769,631.48	162,069,429.51
动力设备	57,773.12	51,630.82		6,142.30
仪器仪表	936,899.45	620,235.49		316,663.96

项 目	2018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运输设备	424,921.10	412,173.47		12,747.63
办公设备	12,919,174.64	10,326,774.87		2,592,399.77
合 计	316,656,658.54	115,889,643.89	35,769,631.48	164,997,383.17

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9月5日